为了永远的怀念：纪念周恩来诞辰120周年

字里行间显真情

——从周恩来书信中看他对新四军的关心

刘国璋

新四军从建立到发展壮大，以致后来久经战场，屡立战功，被人们誉为铁的新四军，这是因为有我们党的正确领导，有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持，其中，与周恩来对其倾注的一片心血也是分不开的。周恩来关心新四军的事件太多，不能一一列举，今从周恩来的一些书信中看他在字里行间对新四军所流露的关心之情。

一、了解新四军情况，及时解决存在问题

周恩来关心新四军，重视新四军的领导，首先体现在他对新四军情况的了解。在那战火纷飞的年代，他工作虽然很忙，但在他心中从没有把新四军忘掉。平时，不仅重视从文件、电报、报告、会议中了解情况，还经常利用交往、会议空隙以及到连队与干部、战士广泛深入地对话，交流思想，交换意见。这样，他能对新四军情况清楚的掌握，特别是对领导干部掌握的情况更多。有一次，教育家、文学家吴伯萧同志(曾任延安大学和华北大学教授)想通过他了解张云逸情况，他知道后，立即写信给吴伯萧。信中写到："你来适外出，累你空跑一趟。关于张云逸同志我不知道全面，不过较别的同志多知道些。如暇，请于星期三日上午十时半来枣园一谈。"(《周恩来书信选集》第231页)"较别的同志多知道些"，周恩来很自信地说，充分说明他对张云逸情况的了解。不然，作为一个平时很谨慎的他，是不会这样讲的。

周恩来对新四军干部情况的了解，又何止张云逸?对其他许多同志也能了如指掌。这样，情况掌握多了，也有利于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问题，强化了对新四军的领导。如在皖南事变前，叶挺军长和项英副军长之间存在一些矛盾。叶挺由于是非党，感到不好工作，辞呈出走。周恩来由于了解叶挺是个好军长，在重庆，同他进行了长谈，耐心地说服他，使叶挺回心转意，收回辞呈，并随周恩来回到了军部。在军部，又由于周恩来对项英情况的了解，多次与项英恳谈。一天晚上，新四军首长会议刚刚结束，周恩来与项英又进行了交谈。项英强调，"江南特殊"，如果发展，必然和蒋介石发生摩擦，国共合作必然破裂，所以，江南要一切服从统一战线，听从三战区(司令顾祝同)的命令。周恩来严肃地说："这就是关键！""速发展抗日力量，这是一个伟大的战略任务，关系到今后革命的成败，机不可失，时不再来，要在党中央的统一指挥下，放手的发展。"他还批评项英，一方面处处向国民党让步，甚至把蒋介石的演说"宣言"进新四军的政治教材，把党绝对领导的新四军称为统一战线队伍，还要听从三战区的命令；另一方面，对群众、对朋友缩手缩脚，不敢发动，不敢争取，甚至连叶挺军长也不想要！国民党和日寇都怕叶挺指挥新四军作战，党中央和毛泽东同志都很尊重叶军长，中央已决定，叶挺同志参加军委新四军分会。"(见《云岭漫笔》84项) 周恩来一番语重心常的话语，深深打动了项英，并当场表示，"坚决执行中央指示"。随后，在周恩来主持召开的新四军军委会会议上，他根据中央精神，要项英多注意新四军总的领导和东南局工作，将军事指挥与军事工作多交给叶挺办。从那以后，项英对叶挺的态度有了明显好转，两人关系也得到改善，军参谋处由项英住处搬到叶挺住处，使叶挺军长的作用得到应有的发挥。

二、为了新四军，积极同国民党斗争

新四军自建立后，由于坚持我党的方针，因此，一举一动都成了日军和国民党的眼中钉、肉中刺，无时无刻不在想着取消新四军、消灭新四军。而周恩来为了新四军，总是积极的同国民党展开斗争。

1938年12月，时任国家社会党总务委员会委员兼总秘书的张君励（曾任燕京大学、中山大学教授)经蒋介石授意，发表《致毛泽东先生一封公开信》，主张取消八路军、新四军及陕甘宁边区，为日本帝国主义和蒋介石张目。周恩来非常气愤，时间不长，于1939年1月25日，就改善两党关系致蒋介石信中指出："少数不明大义之人竟愈加一意孤行，外地报纸存恶意攻击者有之，特别张君励致毛泽东公开信其内容与汪精卫反共主张无异，而国民党报却竞相登载。钧座试思之，中共之容忍已至如何程度，而反对者给予敌人挑拨之机又如何？职寻思再四，认为国民党同志尚有如些作法者，全因国民党中央对中共所取之态度迄未一致，迄未明示全党，致下级党部只能根据自身所见，各行其是。"(《周恩来书信选集》第169页)我们从信的内容可以看出，周恩来对蒋介石旨意要取消新四军等，十分恼火，因此在信中指出，"与汪精卫反共主张无异"，一针见血的给蒋介石一次痛斥，为人民出了气，也对当时反共气焰的蔓延起到了抑制作用。

到了1940年下半年，国际形势急剧变动，德意日要求国民党放弃抗日，加入他们的同盟，英美则要求国民党加入他们的同盟，同时，蒋介石还继续得到苏联的帮助，国际上三大力量都在拉蒋。蒋以为时机对他有利，觉得有恃无恐，可以为所欲为了，于是便下了发动皖南事变的决心。10月19日，何应钦、白崇禧以正、副参谋总长的名义致电朱德、彭德怀、叶挺，限八路军、新四军在电到一个月内全部开到黄河以北，同时密令顾祝同围攻新四军。周恩来分析了当前形势后认为，"皓"" 的原则和办法决不能接受，但必须给以回答，不能置之不理。他在11月1日致电中共中央时建议："用朱、彭、叶、项名义电复何、白，表示皖南新四军在有充分保障的条件下，可以移到江北；但要保证在移动中不许友军袭击。"中共中央接受了周恩来的建议 "对于江北的部队则暂时拟请免调。"这个合情合理的立场，在政治上迎得了广大中间力量，包括不赞成分裂的国民党中间人士的同情。与此同时，周恩来继续代表中共中央在重庆谈判新四军北移问题。当他收到项英来电，知道新四军面临的现状后，又立即写信给张冲(曾任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中央组织部代理副部长，当时作为国民党代表参加国共谈判)惟目前最严重的事件，莫过于新四军江南部队已整装上道，而一切补给犹无着落，新四军、八路军在江北部队已听命停止冲突，而山东之东北军，安徽之广西军犹向之着着进逼。尤其甚者，则为李鹤龄（李当时任国民党政府二十一集团军总司令兼安徽省政府主席等职）主席所指挥之两个师已越淮南而东，新四军支队东退，彼竟直逼滁县，并在该县设立"剿共司令部"；是李主席欲切断新四军大江南北联络，并与江苏方面友军配合，造成对新四军、八路军在苏北之半包围之势，直逼之于江海之滨，尚有何渡江北移之可能？(《周恩来书信选集》第190-191页)要求张冲急报蒋介石，予以制止。实际上，周恩来早就把蒋介石看透了，蒋介石要武力把八路军、新四军赶到黄河以北。

尽管中共中央和周恩来作了很大努力，但局势仍在恶化。到1940年12月底，国民党准备围攻新四军的部队已分别开到指定地点，构筑碉堡工事，基本上完成对新四军合围之势，可项英仍在动摇迟疑，没有坚决行动，贻误了突围北上的时机。当周恩来获知蒋介石发动了皖南事变，使新四军陷入重围时，立即向国民党谈判代表张冲提出抗议，接着向蒋介石、何应钦、白崇禧、顾祝同等分别提出抗议，他还写信给蒋介石，要求国民党部队立即撤围，给北上的新四军让路，否则，新四军渡江无路，后退无援，只有突围四出，散于民间，战于敌后，以求生存。在那极端紧张的日子里，中共中央十分担心周恩来和南方局其他成员的安全，来电要求"恩来等于最短时间离渝"。周恩来断然表示要坚持到最后。沧海横流，方显英雄本色。他不顾个人安危，身处龙潭虎穴之中而大义凛然，从容沉着，机智灵活地与敌周旋。他利用有关场合进行演讲，提抗议发电报，并进行外交施压；还奋笔疾书，在新华日报上发表挽词和题词"为江南死难者致哀！""千古奇冤，江南一叶……"使人民看到了事变的真相，得到了全国人民、民主党派、海外侨胞以及国际舆论广泛的同情和支持，为皖南事变牺牲烈士伸了冤，使我党在政治上、外交上取得了重大胜利。到了1941年春天，新四军在盐城重建后不久，国民党的一些报纸又大肆宣扬我新四军放松抗日，抱怨新四军抗日不力。周恩来感到国民党的报纸宣传不公，抹煞了新四军在苏北抗日的业绩。于是，在当年的5月21日，致《大公报》总编辑张季鸾《大公报》重庆版总编辑王芸生信中指出"今年皖南事变后，正当着敌人从信阳出击我友军东进之侧后，而李长江又适于此际叛变于苏北，我们在苏北、皖北的部队，决没有丝毫放松与友军配合打敌，并且还追击了叛军李长汇，这也证明我们并不是抱怨者。"周恩来在这封信的最后还写道：事实不容抹杀，贵报当能一本大公，将此信公诸读者，使贵报的希望得到回应，敌人的谣言从此揭穿。(《周恩来书信选集》第200一2001页) 周恩来在这封信中，用新四军在江北击败李长江的事实，回击了国民党当局的谣言，使人们看到新四军并没有放松抗日，而是在苏北、皖北等地继续积极抗击日军，为挽救中华民族的生死存亡作出贡献。从而赢得了人们的信赖和支持。

三、关心被捕同志，多次要求释放被关押的新四军人员和其他政治犯。

浙江平阳县周饮冰，1938年3月任新四军驻温州通讯处主任，同年10月被国民党当局逮捕。1939年1月25日，周恩来在给蒋介石《致电两党关系贯彻合作到底》信中指出："浙江周饮冰案，其所被搜出文件，非为旧稿即系捏造，因其与中共现行政策完全不符。""现在各省狱中属于共产党政治犯比比皆是，去秋所呈名册迄无消息。职备位会中，每思同党尚作狱囚，何能自解？"从信中我们可以看出周恩来不仅对周饮冰了解，而且对案件情况也了解。指出对周饮冰的指控，完全是捏造，应该放人。后周饮冰在狱中坚贞不屈，继续与敌人斗争，组织两次越狱未成，1942年6月英勇就义。

皖南事变后，国民党当局关押了许多新四军干部战士，周恩来通过各种方式要求放人。1941年3月2日，他就《关于临时解决办法十二条》给国共两党谈判代表张冲的信中写道："经考虑结果，特提出临时解决办法十二条，附志于后，敢请转陈蒋先生及贵党中央。倘能蒙诸采纳，并获有明确保证，则敝党参政员必能报到出席。"(《周恩来书信选集》第194页)在附志后的十二条中，第八条要求释放叶挺，回任军职。第九条，释放皖南所有被捕干部，拨款抚恤死难家属。后来虽然放掉一部分人，但叶挺等人仍被关押。

周恩来关心新四军被捕人员和其他政治犯，总是时时放在心上，无时不在为释放他们作努力。1944年9月，赫尔利以美国总统私人代表身份来华，同年11月间曾到延安同中国共产党商讨共产党同国民党成立联合政府等问题。周恩来给赫尔利写了一封《为了中国的抗战民主与团结》一封信，信中写道："关于国民政府有无可能接受我们提议的建立民主的联合政府方针来进行谈判问题，我们不愿再继续抽象的探讨。我们认为国民政府果欲向国内外表示其与民更始于决心。应先自动的实行：一、释放全国政治犯，如张学良、杨虎诚、叶挺、廖承志及其大批被监禁的爱国志士；二、撤退包围陕甘宁边区及进攻华中新四军、华南抗日纵队的国民党大军……诚能如此，则取消一党专政，建立根据人民意志的民主的联合政府的可能性，方得窥其端倪。阁下代表美大总统两月来对于中国之抗战、民主与团结，已尽最大努力，今于吾人之提议，当愿力促其成也。"(《周恩来书信选集》第252页)在党中央及周恩来努力下，廖承志于1946年1月出狱。叶挺是1946年3月4日出狱，7日由中共中央批准重新入党，8日乘飞机由重庆往延安时因飞机失事遇难。

周恩来关心新四军，既是他为人民、为民族解放而奋斗的丰功伟绩，也是伟大政治人格的光辉写照。他这种人格精神必将继续鼓舞全国亿万人民，成为实现"中国梦"的强大力量，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更好地发展。

伟大的使命 光辉的历程

——纪念中共淮安区委成立90周年

中共淮安区委党史工作委员会供稿

(上接第2391期)

3、"大跃进"运动

1958年5月，中共八届二中全会提出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同月，淮安县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发出："团结全县人民在既得成绩的基础上再接再厉，乘风破浪，保证实现工农业生产和其他各项事业全面跃进"的号召。6月，县委发出《关于学习和宣传社会主义总路线的指示》。8月，县委调整了全县农业生产指标，粮食产量由原定1958年保证5.7亿斤，上调保证7亿斤，争取7.3亿斤；棉花由3万担，争取3.5万担；工业总产值由1500万元，提高到1750万元；副业总产值由3200万元，调整为3500万元。8月底，县委召开各乡镇党委书记会议，会上提出"全党全民大动员，苦干六十天，实现总产三十亿(斤)，确保双千县(斤)，年底上北京"的口号。为实现这一高额指标，县委制订《淮安县1958年社会主义农业高额丰产竞赛奖励办法(草案)》。先后发出《关于大搞积肥运动的指示》和《关于大搞三土运动的意见》。提出"大河脱壳、小河翻身"，"坟墓剃头、圩埂出新、荒地剥皮、沟河变样"，"粪塘洗澡、厕所搬家"等口号。全县先后兴办土化肥厂1930座，土农药厂和土水泥厂若干个。1958年8月19日《淮安报》报道林集乡王庄社5分田早稻实验田产稻4812.5斤。11月，县委在冬季生产扩大会上，提出1959年全县110亩水稻保证亩产3000斤，争取5000斤。

1958年7月，县委发出《关于大力发展副业生产的意见》，提出年底副业生产总值力争占农业生产总值的50%左右。11月12日《淮安日报》发表"抓住有利时机，大搞生猪生产"的社论，动员全县人民千方百计努力完成县委提出的1958年97万头生猪生产任务。1958年10月，县委发出《关于做好今冬明春绿化造林运动的指示》，要求完成成片林18万亩，四旁植树50-80亿株的任务。1958年11月，县委成立"淮安县河网化指挥部"。全县投入58%的劳力，近16万人进行河网化建设，完成工程总土方约3.7亿方。

1958年初，县委贯彻中央"南宁会议"精神，成立"县工业建设委员会"，按照"大中小并举，以小为主，先小后大，小中出大；土洋并举，以土为主，先土后洋，土中出洋"的发展工业方针，在全县范围内掀起全民办工业的高潮。将一批集体性质的企业上升为国营企业并进行扩建，将一批生产经营好的城乡小企业上升为县属集体企业并改建，同时新建了水泥、缫丝、电机等14家企业。全县共有大小工业企业304家，新产品达500多种，职工人数达6911人，年工业产值达2600万元。在大办工业中，人民公社的社队企业开始兴起，全县社队企业共265个，就业约1.18万人，总产值达445万元。

1958年6月，中共中央提出工业生产"以钢为钢"的方针。淮阴地委把9月份确定为"全党全民炼钢突击月"。随后，县委成立"县委钢铁指挥部"。1958年8月31日，县政法部门打响了淮安县炼铁第一炮。9月，淮安油厂提出"干劲加钻劲，技术达革命，炉炉出好铁，日产八百斤"的口号。9月下旬，县炼铁指挥部召开炼铁誓师大会进行再动员。会后淮安米厂小高炉连续冶炼103.5小时，出铁1900多斤，成为全省土高炉的"亚军"。10月中旬，全县放出日产生铁8884斤高产"卫星"，跃居淮阴地区第二名。

随着农业、工业的跃进，各行各业都在全面跃进。1958年，全县境内干支线扩展到12条，计165.5公里。乡社之间也陆续建成公路，初步奠定了乡乡通汽车的基础。溪河、涧河可航行30吨以下的船舶，荡与荡相连可通航30吨的船队。1958年，全县兴办112所农业中学，入学生达4758人。新办农业大学1所。小学在1957年的基础上，完小增加17所，初小增加435所，在校生数增加42132人。中学比1957年增加12所。全县参加"扫盲"学习达22万余人。1958年，文化站当年新发展14个，达到乡社都有文化站；卫生事业机构增加136个，病床增加225张，医卫人员增加773人。1958年9月，全县乡镇全部设立邮电所(站)，全县农村实现"公社社社装总机，大队队队通电话"。1958年，县委、县政府首次将南门大街、北门大街、西长街拓宽为17米，镇淮楼东西路拓宽为34米，兴文街拓宽为10米。1959年，淮安城内80%的居民用上了照明电，主要街道和部分后街背巷安装了路灯；相继建成了工人大会堂、电影院、人民剧场、第一百货公司等一批重点工程项目。

4、人民公社化运动

1958年4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把小型的农业合作社适当合并为大社的意见》。8月，中央通过《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淮安县委根据上级指示，将小社并大社的工作转成直接办人民公社。8月中旬，太平乡17个农社、196个生产队向上级申请建立人民公社，经县委批准，淮安县第一个人民公社——东风人民公社诞生。9月1日，丁澄、万友、季桥、徐杨4个乡合并成立"红旗人民公社"。9月3日，县委召开万名积极分子誓师大会，要求在10天内全县实现人民公社化。12月6日，全县34个乡镇、1个农场，合并成立22个人民公社、1个农场，最大的公社7369户，最小的公社2944户。

人民公社是政社合一的行政体制，其特征是"一大二公"。所谓"大"，就是公社规模和经营范围比合作社大。公社是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的社会基层单位。所谓"公"，就是生产和生活资料归公社所有。公社对内部所有人、财、物，实行统一使用、统一经营、统一管理。以生产大队为核算单位，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统筹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

1958年上半年，全县掀起大办集体福利事业和大办公共食堂的高潮。9月下旬，有6个乡兴办公共食堂。10月，县委农工部制订《关于办好公共食堂的意见》。随后，《淮安日报》介绍"红旗人民公社实行吃饭不要钱的具体做法"。到11月，全县办公共食堂4408个，入堂农户占总农户的96%以上。全县兴办幼儿园592个，托儿所3616个，敬老院146个，理发室409个，浴室54个。

1958年冬至1959年春，县委在整顿人民公社的过程中，按照中央"积极办好，自愿参加"的原则，整顿公共食堂。到1959年初，全县剩下常年食堂519个，入堂农户占总农户不足9%。经过整顿、巩固、提高、发展，年底全县常年食堂729个。1961年5月，中央明确提出：办不办食堂完全由社员讨论决定。县委对全县食堂进行调查，大多数群众有解散食堂的意愿，下半年全县公共食堂相继解散。

1958年12月，县委发出《关于整顿巩固提高人民公社工作的意见》，决定从1958年12月至1959年4月，分两个阶段开展整社工作。第一阶段重点解决收益分配，安排好社员生活，健全组织机构，处理公社化后具体问题，贯彻生产责任制，做好劳力评级工作；第二阶段重点是制订或修订各种规划，解决生产管理、财务管理和建社中的遗留问题，进行组织建设、业务建设、健全规章制度。整社期间，省委召开人民公社经营管理会议，要求公社实行"定产、定工、定本、超产奖励"的管理制度。生产队对各个劳动组实行"定土地、定措施、定时间、定人员、定生产资料"的"五定"责任制。1959年2月，毛泽东提出整顿和建设人民公社的方针："统一领导，队为基础；分级管理，权力下放；三级核算，各计盈亏；分配计划，由社决定；适当集中，合理调剂；物资劳动，等价交换；按劳分配，承认差别"。3月，全县适当调整了管理区和生产队的规模，实行公社、管理区(生产大队)、生产队三级管理。将"四定三包一奖制"的做法改为三定(定生产队、定耕作区、定耕畜农具)、三包(包产、包工、包本)、一奖(超产奖励)制的劳动管理方法。推行"一年早知道"，建立了"定人、定田、定农活、定质量、定工分"的"五定"田间责任制，包工到组，责任到人。1959年5月，县委研究制定了《关于巩固整社成果几种制度的规定》，使人民公社存在的问题基本得到解决。

1960年12月，中央工作会议制定《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即六十条)，对人民公社的性质、管理范围、存在问题都作了规定和说明。1961年11月至1962年1月，县委进行贯彻"六十条"分级试点工作，针对人民公社存在的主要问题，采取大部不动、局部调整、建立制度、规范职权的方法进行处理。大队规模一般在300-400户，小队规模一般在30-40户。全县24个公社、5个场，调整了5个公社、139个大队、555个生产队。

5、纠正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存在的不正之风

人民公社化后，在"一平二调"共产风的影响下，不仅给地方生产力造成严重破坏，而且违背了当时客观经济规律，极大地伤害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1959年4月上旬，县委召开全县生产队长以上四级干部及社员代表整社算账会议，贯彻《关于人民公社管理体制的若干规定(草案)》和《关于人民公社十八个问题》两个文件精神及省、地委的指示，清算"一平二调"的账目。县委分期分批召开人民公社党员和社员代表大会，从算账入手，全面发动，大鸣大放，彻底清理经济和思想作风两笔大账。明确算清四笔账：一是县和公社的账，二是公社和生产大队、原来高级社的账，三是原来高级社生产队、社员的账，四是算清干部的经济账和思想作风账。坚持边算账、边抓经济、边账目兑现。

到1959年上半年，全县"一平二调"共产风得到初步的扼制，但是以"共产风"为重点的"五风"(共产风、浮夸风、命令风、瞎指挥生产风、干部特殊化风)问题没有得到彻底纠正，而且还在继续的刮。1960年12月20日至1961年1月17日，县委召开全县四级干部会议，在地委书记的亲临指导下，对"五风"问题进行集中整顿。在坚持实事求是、发扬民主精神的指导下，通过批评和自我批评、大鸣大放、上下交心、揭露问题，层层检查总结，摆问题，找原因，谈厉害，绝大多数干部提高了认识，转变了作风。对犯错误的干部作了适当的处理，全县受处分的干部534人，占干部总数的2.73%。1960年6月以后，县委先后研究制定《关于改进县、社、队干部思想作风问题的具体规定》，《关于反对强迫命令问题的规定（草案)》，《关于改进领导作风问题的规定》，《农村人民公社财务管理制度（草案)》等。在全县开展以农村小队以上干部和财贸系统基层干部为重点对象的"三反"检查。

1960年，县委根据上级指示，为支援农业生产，减轻农民负担，动员干部、职工和城镇定量户口人员下放农村参加劳动。精简县直机关干部506人，公社干部247人，大队干部2988人，小队干部10255人。社直企事业部门干部按30%比例精简。县委还专门制定了《关于干部参加体力劳动的规定》，并在机关干部中推行"三三制"工作方法。(待续)